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28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马晓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润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卿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新能源汽车产业迅猛发展，其主要涉及公司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由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前景广阔，形成了众多企业争相进入的局面，公司凭借先发优势所带来的高毛利将难以维持；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的产品相比电力操作电源产品毛利率较低，且销售比重持续增加，也会对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产生影响；同时在公司产品应用的各行业，由于竞争所导致的产品价格下降趋势将长期存在。如果不能持续有效降低产品成本，必然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公司要大力开展核心技术的研发，不断进行管理创新、提升运营效率，持续推出高附加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以保持公司毛利率的稳定。

(2) 研发风险

随着国内外经济、科技和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电力电子行业必将随下游行业的发展而进行技术更新。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频开关电源技术

的研发与创新，为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但是，由于技术产业化与市场化存在着不确定性，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仍存在不能如期开发成功以及产业化后不能符合市场需求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竞争优势及盈利能力的风险。若公司在技术创新机制、人才梯队建设和研发方向把控方面未能很好地适应新的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需要，未来公司将逐渐丧失技术优势。

（3）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新能源电动汽车和电力等行业。公司目前所处行业的发展不仅取决于国民经济的实际需求，也受到国家政策的较大影响。近期中央与各级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各种扶持政策，鼓励和引导新能源电动汽车、智能电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但由于新兴产业尚在快速发展中，发展方向与成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国家政策也可能出现相应调整。如果主要市场的宏观经济运行情况或相关的政府扶持、补贴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盈利水平。

（4）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8,547.15 万元，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 6,806.52 万元，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6.70%。随着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更加注重资金风险管控，在运用票据结算方法的同时，均衡资金收支使得公司储备资金持续增加，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资金的情况下优化客户结构，将资源向资金实力雄厚，货款偿付信誉良好，市场地位高，议价能力较强的重点客户倾斜，给予其较长信用账期。同时公司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

车载电源产品销售快速增长，其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由 2014 年的 24.90% 增长到 2015 年的 57.15%，今后该类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仍将继续增长。相对于公司传统电力操作电源产品，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产品的行业结算周期更长，未来的应收账款余额将会继续增加。虽然公司重点客户为行业内知名度较高、信誉良好、资金雄厚、支付能力较强的公司，但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而影响公司发展，同时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情况。

（5）存货增长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安全库存的增加，期末存货余额将会继续增加，同时对公司的存货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存货管理水平未能随业务发展而逐步提高，存货的增长将会占用较大规模的流动资金，因而将导致公司资产流动性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通合电子、通合科技	指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贾彤颖 马晓峰 李明谦
公司股东大会	指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巨潮资讯网	指	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即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荐机构	指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宏源汇富	指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公司
逆变器	指	将直流电变换为交流电的功率变换装置
拓扑	指	功率变换电路中主要由功率器件连接而成的电路结构
电源模块	指	输入电压经高频功率变换和高频整流滤波后输出稳定电压的电源装置单元
谐振式电源	指	利用具有谐振特性的主拓扑完成功率变换的设备
软开关	指	利用感性和容性器件的谐振特性，使开关器件在开关过程中电压或者电流为零，达到降低开关损耗的目的
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指	电力专用的不间断电源装置，为电网、电厂和非电力行业变电站系统的操作、调度和保护设备提供稳定可靠的电源，是发电、输变电和配电等系统的重要设备
充换电站	指	由配电系统、充电电源系统、电池调度系统、充换电站监控系统组成的为电动汽车提供充电服务的专门场站
车载电源	指	车载电源分为车载 AC-DC 充电机和 DC-DC 转换器两种，车载 AC-DC 充电机是把市电的电能转化为直流电，为车载动力电池充电的设备；

		DC-DC 转换器是将电动汽车上的高压动力电池中的电能转换为低压直流电，提供给仪表设备及散热系统等各种车载电器使用的设备
AC-DC	指	交流到直流的变流
DC-AC	指	直流到交流的变流
市电	指	供电网络中的单相 220 伏或三相 380 伏工频交流电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通合科技	股票代码	300491
公司的中文名称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合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ijiazhuang Tonhe Electronics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onhe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晓峰		
注册地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12 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5		
办公地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12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3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jzthdz.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sjzthdz.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润梅	冯智勇
联系地址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12 号楼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园 12 号楼
电话	0311-67300568	0311-67300568
传真	0311-67300568	0311-67300568
电子信箱	wangrunmei@sjzthdz.com	fengzhiyong@sjzthdz.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秘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密惠红、姜小颖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王颖、韩正奎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85,471,519.45	149,994,813.40	23.65%	134,393,16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736,984.36	37,250,978.43	14.73%	36,362,39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967,069.65	36,487,409.83	15.02%	36,134,90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605,880.35	27,445,347.60	4.23%	26,110,42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2	14.52%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2	14.52%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4%	21.96%	-0.82%	27.3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26,293,001.81	250,707,448.91	109.92%	204,810,50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5,572,355.85	180,761,171.49	118.84%	151,010,193.0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824,133.02	39,365,124.37	43,765,917.73	80,516,34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0,657.19	12,410,441.42	9,899,363.61	16,486,52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59,615.65	12,302,102.23	9,857,021.13	16,148,33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0,026.12	10,730,953.29	-2,564,281.00	17,989,181.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07	16,600.97	30,53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5,679.94	931,315.03	286,300.00	主要系以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转入 515,642.16 元及收到技术改造贴息及补助 300,000.0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0	-49,600.00	-49,200.00	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867.30	134,747.40	40,145.74	
合计	769,914.71	763,568.60	227,492.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主要业务情况

1、主要产品及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报告期内，随着国家新能源汽车政策利好及国内充换电站项目的不断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高速增长，带动公司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产品销售大幅增长，而且公司作为最早涉足国内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领域的企业之一，在业务实践与拓展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优质的客户资源并确立了较高的行业地位，取得了行业先发优势，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实现销售收入5,440.66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98.05%，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9.33%。公司电动汽车车载电源实现销售收入5,159.13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长422.10%，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7.82%。以上两种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合计占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7.15%。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抢占市场先机，使得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和电动汽车车载电源收入大幅增长。受国家经济形势的影响，电力操作电源行业市场，特别是钢铁、水泥等用户工程市场需求疲软，同时随着竞争的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也有所下滑；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高速增长，公司将有限产能向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和电动汽车车载电源方向倾斜，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实现销售收入6,561.99万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31.63%。

2、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和技术发展趋势两个方面制定研发战略，研发项目主要包含立项、策划、开发、设计转换、小批量试产和量产等六个阶段，并由项目委员会按照相关制度、研发流程和标准对项目进行规范化管理，定期组织专家以评审会的形式对项目不同阶段的各个节点进行把控。对于重点项目的研发，由研发、中试、质量、销售、供应、人资、生产等部门共同组成项目组，采用技术人员为主，多部门紧密合作的方式进行项目开发，提高项目组运作的效率。

(2)采购模式

原材料的采购实行双品牌、双渠道的方式以保证供货的稳定性和及时性。供应部每月根据《生产计划》生成的《物料需求计划》制定《采购计划》，经由技术研发中心、质量部、生产部和财务部审批后执行。为了保证原材料渠道通畅、质量稳定，公司成立了供应商开发项目组，从战略层面进行供应商的开拓和引进，对供应商从品质、交期、成本、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和管理。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外协供应商认证流程，外协加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由质量部进行监督和控制，对外协供应商的生产工艺、生产过程以及半成品或成品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或抽检，以保证公司外协采购原材料的品质。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与年度生产目标预算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年度销售预算、往年生产费用、人员、产量预算与实际差异的历史经验值编制年度的生产费用预算、人员预算、产量预算和固定资产预算。根据年度目标对整个生产过程进行进度控制、质量控制、成本控制，另有生产计划员根据年度目标分析上一年的销售曲线、市场预测、生产能力，于每月中旬制定生产计划。在生产车间按生产计划进行焊接、总装、测试和包装入库等工作。公司在多年生产中总结具备了高效稳定的生产技术。在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持续更新产品设计与工艺，使得公司产品更新速度和质量水平位居行业领先地位。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按不同区域和行业安排销售团队直接与客户沟通。在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和电动汽车车载电源市场，公司综合市场销售、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等多部门人员进行市场拓展和销售服务，深入了解客户需求，为电动汽车充换电站系统集成商和整车生产厂商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在较为成熟的电力操

作电源市场实行区域销售，拓展销售网络和市场覆盖面，面向系统集成商销售电源产品。公司产品订单、交付和调试的整个销售过程均由公司销售和服务人员全程提供技术支持等配套服务。

(5)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实力、多年制造经验和良好的信誉，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高频开关电源产品，并通过提供优质的技术支持为产品的销售提供保障，从而获得收入并实现盈利。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与行业因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出：到2020年，基本建成适度超前、车桩相随、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满足超过500万辆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建立较完善的标准规范和市场监管体系，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充电服务市场；形成可持续发展的“互联网+充电基础设施”产业生态体系，在科技和商业创新上取得突破，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充电服务企业。报告期内，随着国家新能源汽车政策利好及国内充换电站项目的不断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高速增长。

2016年1月19日财政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十三五”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奖励政策及加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旨在加快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培育良好的新能源汽车应用环境，2016—2020年中央财政将继续安排资金对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给予奖补。通知设定新能源充电设施奖励标准，对于大气污染治理重点省市奖励最高，2016年大气污染治理重点省市推广量3万辆，奖补标准9000万元，超出门槛部分奖补最高封顶1.2亿元。2020年大气污染治理重点省市奖励门槛7万辆，奖补标准1.26亿元。此通知将有效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设，促进行业进一步快速发展。

(2)自身优势：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行业，在本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掌握了先进的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主要产品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通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本公司的产品在国内市场已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在2015年成功上市，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品牌价值，有助于公司巩固行业地位，推动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

(二)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分析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大类 —“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中类—“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小类中“高功率变换设备”所属的“高频开关电源”行业。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与市场地位

(1)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

在政策的推动下，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期，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四部委于2015年11月17日联合下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指南(2015-2020年)》。作为10月9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配套文件，《指南》对十三五期间电动汽车充电桩、充电站的发展给出了明确的指标：2015-2020年将新建包括私人专用充电桩和公共充电桩在内的充电桩480万个，新建公用、公交、出租、环卫、物流在内的充换电站共计1.2万座，对国内各地区按照推广程度的不同分加快发展、示范推广和积极促进三个区域制定目标。建设目标为满足500万辆各类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

公司在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领域长期保持了持续、较高的研发投入，自主研发了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所必需的功率变换电源模块、充换电站系统监控、充换电站系统整机以及充换电站运营管理系统，为行业内具备自主研发生产完整解决方案所需所有软硬件的少数企业之一，在应用案例、系统成本和后期服务等方面有较强优势，这也是公司在该行业内获得优势地位的有力保障。

(2)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全国2015年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及销量分别达到34万辆和33万辆，分别对应334%及343%的年增长率。“十三五”期间，有望在电池、电机等核心技术方面取得新突破，形成强大的产业链，有望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新兴产业。因此，电动汽车车载电源行业处于市场高速发展期，有丰富的市场机会。

在此大好机遇下，公司依靠车载DC/DC转换器、车载AC/DC充电器，在新能源商用车领域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成绩，处于市场优势地位。

(3) 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市场属于成熟市场，市场竞争充分，格局稳定。公司依托核心专利技术所形成的产品优势以及良好的市场基础，保持了该领域的市场优势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不适用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 5584.07 万元，增长 511.90%，主要系本期电源装配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较年初减少 53.53 万元，降低 2.71%，主要系本期累计摊销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年末较年初减少 1353.44 万元，降低 22.01%，主要系公司本期实施募投项目增加在建工程 4369.60 万元，电源装配楼和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5723.04 万元所致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年末较年初增加 18723.72 万元，增长 382.88%，主要系公司当年首次发行股票成功，募集资金到位导致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 1096.26 万元，增长 35.35%，主要系公司本年以汇票方式结算货款较多，导致期末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2140.28 万元，增长 45.87%，主要系公司在保障正常运营资金的情况下优化客户结构，将资源向资金实力雄厚，货款偿付信誉良好，市场地位高，议价能力较强的重点客户倾斜，给予其较长信用账期，同时公司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产品销售快速增长，其相对于公司传统电力操作电源产品线结算周期更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存货较年初增加 1537.55 万元，增长 64.97%，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安全库存的增加，导致期末存货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技术立企”的发展路线，致力于电力电子技术创新，在多年研发投入的基础上，通过自主创新，实现了谐振式功率变换主拓扑的全程软开关，大幅提升了产品的转换效率、功率密度和可靠性，引领了行业技术潮流。并成功地将软开关技术应用于逆变电路，解决了原有的DC-AC逆变电路主拓扑以硬开关方式工作的不足，实现了逆变电路高频

功率变换的软开关。提高了逆变电源的效率、功率密度和开关频率，降低了电磁干扰。

公司长期坚持研发的高投入，2014年和2015年投入研发费用为1,652.74万元和2,009.80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02%和10.84%，2015年，公司研发费用较2014年增加357.06万元，增长幅度为21.60%。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技术研发人员97人，占员工总人数20.51%。其中，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多年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经验，多位核心技术人员为业内的技术专家。公司累计获得专利44项、软件著作权25项。

2、管理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稳定、高效，长期服务于高频开关电源行业，对行业的管理模式、业务流程等有着长期、深入、全面的理解，能敏锐把握行业和产品的发展方向。

公司各产品线采取项目管理运作模式，有效整合技术研发、营销及其他相关资源，对市场需求把握准确、反应迅速。市场开发与技术研发相结合，对市场需求及趋势进行分析以确立研发方向，并建立基础技术平台；产品管理与工程技术相结合，打造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平台；产品生产与销售相结合，实现产品量产及市场覆盖。公司具有成熟的营销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促进了公司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有效增强了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企业文化和“贡献、共益、感念、高效、创新”的核心价值理念。公司建立了多种行之有效的激励制度，主要包括内部创业平台、骨干员工绩效制度等来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建立、拓宽了员工职业晋升渠道，有效的激发了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将公司目标与员工个人职业发展目标相结合，增强了员工忠诚度、归属感和荣誉感。

3、产品优势

公司核心技术保证了产品的高效率、高可靠性、低成本，为客户提供了高性价比的产品。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生产工艺持续改进，产品以标准化设计、模块化生产，以管理精细化为准则、生产精益化为手段，建立了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8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在质量控制方面依据GB/T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质量控制规范和操作流程，保证了公司产品性能和质量的全面领先。

电动汽车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由功率变换模块、监控模块、整机系统构成，公司产品规格齐全，覆盖了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商用车、新能源物流车等充电电源领域。除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外，公司还具备完整解决方案设计交付能力，包括充电站所必须的高低电压配电系统、充电系统、监控系统以及运营管理系统等，能为各种行业客户提供完整的端到端解决方案。

电动汽车车载电气系统包括车载DC/DC转换器、车载AC/DC充电机，公司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各大商用车企的各种新能源车辆。未来，公司还会将产品扩展到新能源乘用车领域。

高频开关电源系统由电源模块、监控模块等多种设备组成。电源系统的智能一体化趋势也要求设备统一监控与管理，客户在采购过程中更倾向于成套采购以实现系统设备间的相互兼容。公司产品规格齐全、品类丰富，覆盖了多种设备和多个行业，能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产品配套服务及系统解决方案，有效增强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品牌和客户优势

公司过硬的产品质量、领先的研发能力和技术优势为公司赢得了良好口碑，公司拥有超过600家客户，其中包括业内知名电力设备厂商及多家大型整车制造商。公司为“国家电网上海高科充电站”、“国家电网湖北襄阳停堡场充电站”、“国家电网成都红旗充电站”、“国家电网成都槐树店充电站”、“国家电网成都龙泉充电站”、“国家电网宁夏丰登充换电站”、“上海嘉定叶城路换电站”、“赣州章江新区换电站”、“国家电网高速路快充站”、“成都雅骏物流车成都充电项目”、“保定市唐县伟峰城乡公交客运充电站”、“邯郸市鸡泽县城乡公交客运充电站”、“邯郸赵王集团欢乐谷充电站”等项目建设提供了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相关产品。2015年12月，公司中标邢台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公交充电站建设项目，中标金额为1912万元，项目已陆续投入建设和试运营。“通合电子”已成为行业知名品牌，获得了客户高度认可，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品牌基础。

5、成本优势

谐振软开关技术与其他技术模式相比具有转换效率高、电路简洁、电磁干扰低等优势，公司独有的“谐振电压控制型功率变换器”技术使公司产品功率密度更高、体积更小、重量更轻，有效提升了器件的利用率，大幅降低了原材料的耗用量；同时公司运用独特的技术工艺，对不同类型、不同等级的电源产品进行标准化设计、模块化生产，从而提高了通用器件的使用率和采购规模，降低了产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公司采用“双品牌、双供方”的供应商管理策略，全面推行“标准成本”的管理措施，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

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行业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以“秉承创业精神、专注电力电子、高效利用能源、服务全球用户”为企业使命，秉承“贡献、共益、感念、高效、创新”的核心价值理念，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加快新产品的开发进度，不断提高经营规模、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致力于成为电力电子行业的领导者。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审时度势，把握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公司经营由传统的电力操作电源等细分市场扩展到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等新兴产业方向，为公司今后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利用公司积累多年的研发技术优势、营销网络优势、供应链优势、管理体系优势、品牌建设优势等，在新产品开发、市场营销、成本控制、运营效率提升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8547.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65%；实现营业利润3445.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88%；实现利润总额4687.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73.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73%；其中，新能源方向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7.15%，较上年同期增长183.78%。根据上述情况，公司会继续加大对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的投入。

销售方面，随着国家新能源汽车政策利好及国内充换电站项目的不断开展，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高速增长，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领域，把握市场机遇，使公司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产品销售实现大幅增长。2015年12月，公司中标邢台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公交充换电站建设项目，中标金额为1912万元，项目已陆续投入建设和试运营。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依托成熟的营销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促进了公司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有效增强了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2014年和2015年销售费用分别为1244.96万元和1656.69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30%和8.93%，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略有增长。

管理方面，公司紧紧围绕2015年度经营目标，贯彻董事会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工作。超额完成2015年度各项预算目标。

公司对技术研发持续高投入，努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2014年、2015年投入研发费用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02%和10.84%，2015年公司研发费用较2014年增加357.06万元，增长幅度为21.60%。报告期内新增专利8项，软件著作权1项。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专利44项、软件著作权25项。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管理体制，规范业务流程。公司注重人才战略，不断坚持引进高端人才；鼓励全员创业，搭建内部创业平台，制定了“超额完成目标奖金发放管理制度”。方案实施有效激励了核心骨干员工和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了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了员工的归属感。

报告期内，公司有效整合技术研发、营销及其他相关资源，对市场需求把握准确、反应迅速。

公司治理方面，2015年，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的稳步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公司资产规模扩大的情况下，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管理体制，及时更新完善公司治理内控制度。

公司内控管理方面，2015年按照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审计委员会的要求，由审计部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财务控制等方面制定完成产品委外加工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担保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其实施效果进行评价。对销售、采购等环节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并对其更新和完善。从而使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中的各项内控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求，为增强公司自身的抗风险能力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募投项目实施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实现产能优化，先期用自筹资金投入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建设，使电源装配楼在2015年7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缓解了生产场地受限带来的压力，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超额完成年度经营预算目标；公司管理层全力加快创新步伐和团队建设，有力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保持了公司良好的发展态势。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5,471,519.45	100%	149,994,813.40	100%	23.65%
分行业					
新能源汽车行业	105,997,835.91	57.15%	37,352,221.58	24.90%	32.25%
电力行业	65,619,916.74	35.38%	95,973,491.25	63.98%	-28.60%
其他电源行业	12,062,999.86	6.50%	15,041,769.66	10.03%	-3.53%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1,790,766.94	0.97%	1,627,330.91	1.08%	-0.11%
分产品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105,997,835.91	57.15%	37,352,221.58	24.90%	32.25%
电力操作电源	65,619,916.74	35.38%	95,973,491.25	63.98%	-28.60%
其他电源	12,062,999.86	6.50%	15,041,769.66	10.03%	-3.53%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1,790,766.94	0.97%	1,627,330.91	1.08%	-0.11%
分地区					
北方大区	74,965,773.70	40.42%	59,555,384.29	39.70%	0.72%
华东大区	63,990,637.13	34.50%	48,055,871.42	32.04%	2.46%
华南大区	14,990,883.50	8.08%	22,900,115.40	15.27%	-7.19%
外贸	6,122,159.69	3.30%	4,382,411.81	2.92%	0.38%
西部大区	25,402,065.43	13.70%	15,101,030.48	10.07%	3.6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汽车行业	105,997,835.91	55,915,973.76	47.25%	183.78%	201.98%	-3.18%
电力行业	65,619,916.74	31,106,269.66	52.60%	-31.63%	-35.13%	2.70%
分产品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105,997,835.91	55,915,973.76	47.25%	183.78%	201.98%	-3.18%
电力操作电源	65,619,916.74	31,106,269.66	52.60%	-31.63%	-35.13%	2.70%
分地区						
北方大区	74,965,773.70	37,598,332.94	49.85%	25.88%	19.75%	2.57%
华东大区	63,990,637.13	33,759,482.20	47.24%	33.16%	40.42%	-2.73%
西部大区	25,402,065.43	12,455,263.59	50.97%	68.21%	62.21%	1.8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新能源汽车行业	销售量	台/套	17,397	3,606	382.45%
	生产量	台/套	18,266	3,785	382.59%
	库存量	台/套	1,348	512	163.28%
电力行业	销售量	台/套	35,799	43,015	-16.78%
	生产量	台/套	39,115	47,045	-16.86%
	库存量	台/套	5,619	2,827	98.76%
其他电源行业	销售量	台/套	8,546	16,849	-49.28%
	生产量	台/套	9,017	15,188	-40.63%
	库存量	台/套	1,657	1,186	39.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销售量的增加是新能源市场的爆发，客户需求增加；生产量的增加是为了应对激增的销售；库存量的增加是安全备货的增加。
- 2、电力行业库存量增加是因为电力行业产品的备货，以应对电力积攒的销售需求。
- 3、其他电源行业生产量的减少由于生产产能向新能源方向倾斜；销售量的减少是生产量减少的连带反应；库存量增加是合理的备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原材料	45,607,236.44	81.56%	15,166,156.69	81.91%	-0.35%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人工工资	6,619,411.77	11.84%	2,397,347.15	12.95%	-1.11%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折旧	1,025,119.96	1.83%	208,095.74	1.12%	0.71%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能源和动力	437,806.90	0.78%	89,850.11	0.49%	0.29%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制造费用	2,226,398.70	3.98%	655,243.13	3.54%	0.44%
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	小计	55,915,973.76	100.00%	18,516,692.82	100.00%	0.00%
电力操作电源	原材料	26,188,768.40	84.19%	41,950,525.60	87.25%	-3.06%
电力操作电源	人工工资	3,141,583.88	10.10%	4,401,554.50	9.15%	0.95%
电力操作电源	折旧	503,014.76	1.62%	377,766.23	0.79%	0.83%
电力操作电源	能源和动力	189,707.47	0.61%	163,109.23	0.34%	0.27%
电力操作电源	制造费用	1,083,195.16	3.48%	1,189,494.42	2.47%	1.01%
电力操作电源	小计	31,106,269.66	100.00%	48,082,449.99	100.00%	0.00%

其他电源	原材料	3,094,335.44	82.94%	5,097,394.57	80.03%	2.91%
其他电源	人工工资	400,751.69	10.74%	904,827.48	14.21%	-3.47%
其他电源	折旧	70,309.75	1.88%	80,204.16	1.26%	0.62%
其他电源	能源和动力	17,465.81	0.47%	34,629.99	0.54%	-0.07%
其他电源	制造费用	148,064.10	3.97%	252,543.49	3.96%	0.01%
其他电源	小计	3,730,926.80	100.00%	6,369,599.69	100.00%	0.00%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原材料	1,498,938.75	100.00%	1,098,801.63	100.00%	0.00%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人工工资		0.00%		0.00%	0.00%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折旧		0.00%		0.00%	0.00%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能源和动力		0.00%		0.00%	0.00%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制造费用		0.00%		0.00%	0.00%
其他（其他业务收入）	小计	1,498,938.75	100.00%	1,098,801.63	100.00%	0.00%
合计	原材料	76,389,279.03	82.80%	63,312,878.49	85.48%	-2.68%
合计	人工工资	10,161,747.34	11.02%	7,703,729.13	10.40%	0.61%
合计	折旧	1,598,444.47	1.73%	666,066.13	0.90%	0.83%
合计	能源和动力	644,980.18	0.70%	287,589.33	0.39%	0.31%
合计	制造费用	3,457,657.95	3.75%	2,097,281.04	2.83%	0.92%
合计	总计	92,252,108.97	100.00%	74,067,544.12	100.00%	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6,380,677.36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14%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2,803,932.19	12.41%
2	客户 2	15,623,754.31	8.51%
3	客户 3	10,505,219.56	5.72%
4	客户 4	9,398,530.16	5.12%
5	客户 5	8,049,241.14	4.38%
合计	--	66,380,677.36	36.14%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162,553.2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2.5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7,445,135.05	7.58%
2	供应商 2	4,339,949.15	4.42%
3	供应商 3	3,681,403.50	3.75%
4	供应商 4	3,532,137.65	3.60%
5	供应商 5	3,163,927.88	3.22%
合计	--	22,162,553.23	22.58%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566,881.37	12,449,610.29	33.07%	销售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 4117271.08 元，增长 33.07%，主要系根据公司《2015 年年度超额完成经营目标奖励发放细则》计提的绩效奖金较上年增加及差旅费、业务宣传费、服务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0,115,111.50	29,708,866.26	35.03%	管理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 10406245.24 元，增长 35.03%，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费用投入及根据公司《2015 年年度超额完成经营目标奖励发放细则》计提的绩效奖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26,276.76	-176,027.95	28.55%	财务费用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	-------------	--------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频开关电源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为了保持公司在行业中技术和产品领先地位,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持续进行新产品的研发,以满足不同行业客户不断出现的新需求。该类研发产品将成为公司未来的盈利增长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获得了各种专利44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35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公司的研发投入2009.8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0.8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处的领域	项目内容及目标	所处阶段
1	三相三电平并网逆变器	新能源、微网、储能	完成基于该技术平台的产品平台开发,并完善产品系列	小批量试产阶段
2	双向功率变换技术	微网、储能、智能电网	开发基于DSP控制技术的双向能量传输技术平台及产品化	开发阶段
3	一体化电源电力逆变器	电力	进行技术平台的产品化,优化设计和完善产品系列	小批量试产阶段
4	新一代水冷车载DC-DC电源	新能源汽车	开发新一代的水冷车载DC-DC电源	设计转换阶段
5	新一代电力操作电源	电力	将高频数字化技术平台产品化,优化设计,降低成本,完善产品系列	小批量试产阶段
6	车载电机控制器	新能源汽车	开发基于数字控制,适用于电动汽车使用的电机控制器技术平台	开发阶段
7	新一代电动汽车充电机	新能源汽车	开发功率密度更高、成本更低、全数字化控制的新一代电动汽车充电机产品平台	开发阶段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97	101	9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51%	28.37%	25.83%
研发投入金额(元)	20,097,999.60	16,527,398.23	12,412,999.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84%	11.02%	9.2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	0.00%	0.00%	0.00%

润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555,410.03	167,961,077.76	2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949,529.68	140,515,730.16	2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5,880.35	27,445,347.60	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	536,500.00	-99.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86,948.59	43,283,668.97	-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84,548.59	-42,747,168.97	-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600,000.00	1,000,000.00	20,4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3,618.40	7,500,000.00	4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66,381.60	-6,5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787,713.36	-21,801,821.3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下降99.55%，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项目补助资金减少所致；
 - 2、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20460%，主要系当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导致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49.78%，主要系当期公司IPO成功，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和上市发行费用所致；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613,482.62	1.31%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期增加，所提取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12,465,360.63	26.59%	主要系收到增值税软件退税 1150.96 万元及政府补贴 95.57 万元。	增值税软件退税具有可持续性；政府补贴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50,000.00	0.11%	主要系捐赠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6,139,545.77	44.87%	48,902,328.87	19.51%	25.36%	主要系公司本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导致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8,065,178.21	12.93%	46,662,335.31	18.61%	-5.68%	主要系公司本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资产大幅增加，相应应收账款所占比例下降所致。
存货	39,039,619.10	7.42%	23,664,121.16	9.44%	-2.02%	主要系公司本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资产大幅增加，相应存货所占比例下降所致。
固定资产	66,749,287.12	12.68%	10,908,593.09	4.35%	8.33%	主要系本期电源装配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7,960,192.72	9.11%	61,494,634.67	24.53%	-15.42%	主要系公司本期实施募投项目增加在建工程 4369.60 万元，电源装配楼和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5723.04 万元所致。
长期借款	17,000,000.00	3.23%	1,000,000.00	0.40%	2.83%	主要系公司本期募投项目持续投入增加借款所致。
资本公积	198,612,935.88	37.74%	39,038,735.88	15.57%	22.17%	主要系公司本年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和股本后形成的资本溢价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年	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17,957.42	3,748.08	10,300.63	0	0	0.00%	7,656.7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7,957.42	3,748.08	10,300.63	0	0	0.00%	7,656.7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0.48 元，募

集资金总额 209,6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30,025,8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9,574,2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 1-00286 号的验资报告。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使本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 10,300.63 万元。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的自筹资金投入 10,300.63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	否	17,957.42	17,957.42	3,748.08	10,300.63	57.36%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957.42	17,957.42	3,748.08	10,300.6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7,957.42	17,957.42	3,748.08	10,300.63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尚未全部竣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电源装配楼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其他部分预计 2016 年 6 月 30 日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 10,300.63 万元。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 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的自筹资金投入 10,300.6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不存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于电力电子行业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以“秉承创业精神、专注电力电子、高效利用能源、服务全球用户”为企业使命，秉承“贡献、共益、感念、高效、创新”的核心价值理念，为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加快新产品的开发进度，不断提高经营规模、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致力于成为电力电子行业的领导者。

（二）2016年公司经营计划

1、经营目标

（1）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研发、品牌、营销网络等优势，大力开拓充换电站充电电源（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等新兴市场，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地位。

（2）继续在电力操作电源及一体化电源配套市场深耕细作，依托市场渠道和客户资源平台提供更多的优质产品和服务，保持该系列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

（3）加强对新能源并网逆变器、新能源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等具发展潜力的高端电力电子产品的研发并快速产业化；

（4）把握新兴市场发展的机遇，积极开展新能源领域运营模式创新。

2016年，公司将在不断提高现有业务经营管理水平的同时，精心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新产品研制开发、引进培养人才、市场开拓、完善组织结构和提高管理效率等手段，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升公司价值，实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2、新产品开发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并针对性地进行产品研发。

（1）模块化并网设备

根据功率变换技术的发展趋势和公司的发展战略，结合多年模块化电源的设计和生產经验，公司将推出高频模块化并网设备，应用于光伏、微网、储能、分布式发电等新能源和智能电网建设领域。

（2）电动汽车车载电源及电机控制器

适应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需求，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将推出功率密度更高、转换效率更高、稳定性更高、重量更轻、环境适应能力更强的汽车级电源产品，将为客户提供高效率水冷和高效率自冷两大系列产品。完善高频数字化技术，将车载AC-DC充电机和DC-DC转换器的转换效率提高到96%以上，功率密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将研发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器并快速产业化，提供新能源汽车电气及动力控制的全套解决方案。

（3）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技术升级

完善充电机产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提高产品功率密度。推出高功率密度、高防护等级、高效率的户外交直流一体桩。开发完整的电动汽车充换电站运营管理系统，充换电站的供配电系统、充电与计量系统、安防系统、监控管理系统等，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充换电站系统解决方案和一站式服务。

3、技术开发和创新规划

（1）加强技术研发中心的建设，使技术研发中心成为技术创新、产业化孵化基地和广泛吸收国内外技术人才的平台。将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成为一流的电力电子行业产品研发中心。

（2）加强同高校、科研单位以及器件生产企业的技术合作和技术交流，在人才培养、基础研究、产业化开发等方面进行专业化合作，加快先进技术的研究、应用和科研成果的转化，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应用进程。

（3）建立和完善技术创新制度，通过广泛的市场调研，收集市场需求和技术动态信息；了解市场对新产品、新技术的需求趋势；制定公司长远的技术开发计划。

（4）加大研发的投入，完善研发激励制度，鼓励员工开展自主创新活动。公司鼓励创新，加大奖励力度，根据技术创新成果的经济效益，对技术骨干进行奖励。

（5）根据电力电子设备及新器件、新工艺技术发展趋势和国内外市场需要，进行电力电子领域的基础研究和专项技术

开发，保证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保持国内领先，并开发行业前沿技术，保持与国际先进技术水平同步。

4、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的指导思想实施人才战略，根据业务需求，建立完善合理的人才培训体系和引进机制，确保公司的人才储备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匹配，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1) 人才选用以外部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为原则，优化人才结构，完善人才梯队。按照公司岗位需求，通过从高校、社会多渠道招聘各类人才，优化团队人员结构。通过高校招聘补充新生力量，通过设立奖学金在校对口定向培养及社会招聘引进电力电子行业优秀的研发、营销和管理人员。

(2) 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依照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原则，采用多种培训方式，通过培训提高员工技能，建设一支素质过硬、技术一流的员工队伍。

(3) 完善人才激励手段和绩效考核体系。公司在现有岗位的评价与考核基础上，完善公平合理的岗位评价与绩效体系，建立有序的岗位竞争与激励机制。注重员工职业生涯规划，设计员工的职业发展通道，满足员工自我认可的需求。

(4) 在机制和文化建设上下工夫，使公司团队始终充满创业精神。

5、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本着“互利共赢”的合作理念，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进一步加强营销团队建设，积极开拓新的市场领域，为客户提供一流产品和优质服务，扩大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客户满意度，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逐步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1) 公司将努力与国内外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已经与业内知名电力设备厂商及多家大型整车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预测市场变化、把握市场动向。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电动汽车市场的拓展力度，与电动汽车行业内的领导企业密切合作，通过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共同开发市场；同时深化与电网等领域重点客户的合作深度，通过产品线的不断延伸，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优势地位，建立稳定密切的合作关系，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能有力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与客户实现互利和双赢。

(2)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营销团队建设，革新营销观念，提高营销水平，在产品的设计、服务、信息反馈等各个环节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和完善的产品服务，赢得客户的长期信赖。

(3) 加大国际市场的投入，完善队伍建设，建立多种销售渠道，规划与开发符合国际标准的产品系列，在稳步推进国内市场的同时，为国外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4) 把握新兴市场发展的机遇，积极开展新能源产业运营模式创新。

(三) 2016年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新能源汽车产业迅猛发展，其主要涉及公司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由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前景广阔，形成了众多企业争相进入的局面，公司利用先发优势所带来的高毛利将难以维持；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的产品相比电力操作电源产品毛利率较低，且销售比重持续增加，也会对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产生影响；

同时在公司产品应用的各行业，由于竞争所导致的产品价格下降趋势将长期存在。如果不能持续有效降低产品成本，必然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公司要大力开展核心技术的研发，不断进行管理创新、提升运营效率，持续推出高附加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以保持公司毛利率的稳定。

2、研发风险

随着国内外经济、科技和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电力电子行业必将随下游行业的发展而进行技术更新。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频开关电源技术的研发与创新，为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但是，由于技术产业化与市场化存在着不确定性，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仍存在不能如期开发成功以及产业化后不能符合市场需求从而影响公司持续竞争优势及盈利能力的风险。若公司在技术创新机制、人才梯队建设和研发方向把控方面未能很好地适应新的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需要，未来公司将逐渐丧失技术优势。

3、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电力和新能源电动汽车等行业。公司目前所处行业的发展不仅取决于国民经济的实际需求，也受到国家政策的较大影响。近期中央与各级政府先后出台了各种扶持政策，鼓励和引导新能源电动汽车、智能电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但由于新兴产业尚在快速发展中，发展方向与成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国家政策也可能出现相应调整。如果主要市场的宏观经济运行情况或相关的政府扶持、补贴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行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盈利水平。

4、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8,547.15万元，报告期末应收账款6,806.52万元，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6.70%。随着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更加注重资金风险管控，在运用票据结算方式方法的同时，均衡资金收支使得公司储备资金持续增加，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资金的情况下优化客户结构，将资源向资金实力雄厚，货款偿付信誉良好，市场地位高，议价能力较强的重点客户倾斜，给予其较长信用账期。

同时公司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产品销售快速增长，其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由2014年的24.90%增长到2015年的57.15%，今后该类产品销售收入占比仍将继续增长。相对于公司传统电力操作电源产品，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产品的行业结算周期更长，未来的应收账款余额将会继续增加。

虽然公司重点客户为行业内知名度较高、信誉良好、资金雄厚、支付能力较强的公司，但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而影响公司发展，同时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情况。

5、存货增长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安全库存的增加，期末存货余额将会继续增加，同时对公司的存货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存货管理水平未能随业务发展而逐步提高，存货的增长将会占用较大规模的流动资金，因而将导致公司资产流动性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2月11日，经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00,000元（含税），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5年3月19日实施完毕。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执行。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备，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4,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3,313,477.9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2,736,984.36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273,698.44 元后，当年实现未分配利润为 38,463,285.92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72,350,192.05 元，扣除 2015 年 3 月已实施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 7,500,000.00 元，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 103,313,477.97 元。2015 年度的利润分红预案为：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4,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00,000元（含税），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4年3月27日实施完毕。

2、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00,000元（含税），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5年3月19日实施完毕。

3、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000,000元（含税），该权益分派预案尚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24,000,000.00	42,736,984.36	56.16%		
2014 年	7,500,000.00	37,250,978.43	20.13%		
2013 年	7,500,000.00	36,362,398.42	20.6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股份回购的具体情形：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出现公司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p>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下同）的情形（下称“回购启动情形”），在不触发终止上市情形的前提下，公司应当尽快启动股份回购措施稳定股价。</p> <p>2、股份回购价格：确定回购价格的原则：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及上一年度经审</p>			
--	--	--	--	--	--

		<p>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基础，参考国内 A 股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及市净率的平均水平，同时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价格或者价格区间。董事会拟定回购股份的价格或者价格区间以后，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或者价格区间。</p> <p>3、股份回购数量和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交易价格、公司净资产金额、公司财务</p>			
--	--	---	--	--	--

		<p>状况和经营状况及公司现金流的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回购数量和资金总额。4、股份回购方式：原则上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p> <p>5、股份回购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于回购启动情形出现之日起 30 日内制定并审议通过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股份回购方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当在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p>			
--	--	--	--	--	--

			<p>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并依法履行其他法定减资程序。公司制定与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应当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法定义务。</p> <p>6、股份回购的中止： 自股份回购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方案：</p> <p>（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p> <p>（2）继续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将导致公司触发终止上市情形；</p> <p>（3）公司在连续 6 个月内回购公司股票的数量超过届时公司股份总数的 2%；</p> <p>（4）公司在连续 6 个月内用于回购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达到公司最近</p>			
--	--	--	--	--	--	--

			<p>一年税后净利润的 25%。 中止实施股份回购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回购启动情形再次得到满足，则公司应继续实施股份回购。7、约束措施：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p>			
	<p>公司控股股东贾彤颖、马晓峰、李明谦</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1、启动股份增持的具体情形：如发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p>	<p>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三十六个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下同）的情形（下称“增持启动情形”），在不触发终止上市情形的前提下，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二级市场以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资金来源和股份增持数量：本人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筹取得，应当综合考虑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及本人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增持数量。控股股东单次增持总金额合计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p>			
--	--	---	--	--	--

		<p>总股本的 2%。控股股东应按照其各自的持股份额分摊该等增持金额及股份数额，如出现个别控股股东不履行上述增持义务，其他控股股东对该股东应该履行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3、股份增持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在增持启动情形出现之日起 15 日内，本人应向公司董事会报告股份增持方案，方案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比例、增持方式等具体措施内容。公司董事会在收到方案之日起 15 日内，应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和/或豁免申请要约收购（如适用）等法定义务。在实施股份增持方案过程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予转</p>			
--	--	---	--	--	--

		<p>让；并且本人在此期间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4、股份增持方案的中止：自股份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方案：（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将导致公司触发终止上市情形；（3）本人在连续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超过届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本人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启动情形再次得到满足，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5、</p>			
--	--	--	--	--	--

			本人遵守公司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中其他与本人相关的义务。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祝佳霖、杨雄文、王宇、王润梅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股份增持的具体情形：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下同）的情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p>(下称“增持启动情形”),在不触发终止上市情形的前提下,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资金来源和股份增持数量:本人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筹取得,应当综合考虑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及本人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增持数量。3、股份增持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在增持启动情形满足之日起 15 日内,本人应向公司董事会报告股份增持方案,方案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比例、增持方式等具体措施内容。公司董事会收到方案</p>			
--	--	---	--	--	--

		<p>之日起 15 日内，应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和/或豁免申请要约收购（如适用）等法定义务。在实施股份增持方案过程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予转让；并且本人在此期间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p> <p>4、股份增持方案的中止： 自股份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方案：</p> <p>（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p> <p>（2）继续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将导致公司触发终止上市情形；</p> <p>（3）本人在连续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超过届时本人上一年度或当年度（如当</p>			
--	--	--	--	--	--

			<p>年入职) 实际取得的税后工资薪酬收入总额的 25%。本人中止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后,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 如增持启动情形再次得到满足, 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方案。5、本人遵守公司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中其他与本人相关的义务。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自愿接受在《关于明确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中对应的约束措施。</p>			
	<p>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 贾彤颖、李明谦、马晓峰</p>	<p>股份减持承诺</p>	<p>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若公司股票在本人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p>	<p>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五年</p>	<p>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人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量的 50%；公司上市后，本人在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产生约束力；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p>			
	<p>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 祝佳霖、杨雄文</p>	<p>股份减持承诺</p>	<p>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本人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p>	<p>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三年</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人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量的 50%；公司上市后，本人在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本承诺函一经作出，即对本人产生约束力；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p>			
	<p>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股份减持承诺</p>	<p>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一年内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量的 80%；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量的 100%；减持时</p>	<p>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三年</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			
	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润梅、王宇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本人持股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年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贾彤颖、李明谦、马晓峰	股份锁定承诺	自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除贾彤颖、李明谦、马晓峰之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	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十二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p>自然人股东 祝佳霖、杨雄文、董顺忠、徐卫东、杨永新、王润梅、王宇</p>		<p>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公司股东徐剑、刘卿、李文甫、张向辉、王红坡、焦朋朋、侯涛涛、冉亚磊、孙敬周、刘延军、张逾良、杨志民、范冬兴、雷迟、高姗姗、白永超、尚红梅、祝红超、宋丽云、耿宏洁、孙增强</p>	<p>股份锁定承诺</p>	<p>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十二个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p>公司股东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股份锁定承诺</p>	<p>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宏源汇富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宏源汇富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p>	<p>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十二个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p>

			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贾彤颖、李明谦、马晓峰、祝佳霖、杨雄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未曾投资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类似的企业，亦不曾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承诺函出具后，本人将不投资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类似的企业，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本承诺函出具后，本人保证将努力促使与	2014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投资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类似的企业，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实际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 动；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宏源汇富未曾投资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或相类似的企业，亦不曾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承诺函出具后，宏源汇富在持有股份	2014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 5% 以上股份期间将不投资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或相类似的企业，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以避免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宏源汇富承诺赔偿股份公司因宏源汇富违反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公司新增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会计估计变更

（1）变更原因

公司在石家庄高新区兴安大街以东、漓江道350号的自有土地新建厂房，其中电源装配楼已投入使用，该处房屋及建筑物系用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公司严格履行了相关招标、建设、监理及验收程序，建筑质量比公司现有房屋有很大提高，预计使用年限会较长。基于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为了更加公允、适当地反映地面建筑物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对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并相应调整折旧年限。

（2）会计估计变更前后比较

		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5	4.75-3.8

（3）公司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采用变更后的折旧年限，公司原有房屋及建筑物仍按20年计提折旧。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1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如下：

- 1、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减少192,451.61元人民币；
- 2、净利润:增加163,583.87元人民币。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密惠红 姜小颖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河北天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坐落于石家庄湘江道 319 号天山科技工业园公寓 8#楼 1 单元的房
屋,为公司员工提供宿舍所用,房屋建筑面积为 1,640.36 平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与深圳高新奇战略新兴产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书》,
租用坐落于深圳市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的新奇战略新兴产业园区 3 号楼首层第10、 11、 12 室,为公司研发、办公所用,
房屋建筑面积为 932.64平方米;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0	0	0	0	0	6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921,887	6.54%	0	0	0	0	0	3,921,887	4.90%
3、其他内资持股	56,078,113	93.46%	0	0	0	0	0	56,078,113	70.1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078,113	93.46%	0	0	0	0	0	56,078,113	70.1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8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6月24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52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551号）同意，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15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352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6月24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52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万股。报告期末股本由6000万股增加至8000万股，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71元，报告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94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2015 年 12 月 23 日	10.48	20,00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5年6月24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52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48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551号）同意，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15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000万股。公司总股本扩大为8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2000万股

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179,574,200.00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526,293,001.81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9.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达395,572,355.8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8.84%。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4,277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4,80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贾彤颖	境内自然人	19.97%	15,976,112	0	15,976,112			
马晓峰	境内自然人	16.67%	13,336,530	0	13,336,530			
李明谦	境内自然人	16.67%	13,336,530	0	13,336,530			
宏源汇富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0%	3,921,887	0	3,921,887			
杨雄文	境内自然人	4.33%	3,465,534	0	3,465,534			
祝佳霖	境内自然人	4.33%	3,465,534	0	3,465,534			
徐卫东	境内自然人	2.89%	2,310,356	0	2,310,356			
董顺忠	境内自然人	2.89%	2,310,356	0	2,310,356			
王宇	境内自然人	0.36%	288,795	0	288,795			
王润梅	境内自然人	0.36%	288,795	0	288,79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贾彤颖、马晓峰与李明谦为一致行动人；贾彤颖是杨雄文舅舅；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76	人民币普通股	11,27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18	人民币普通股	6,1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15	人民币普通股	6,01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贾彤颖	中国	否

马晓峰	中国	否
李明谦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贾彤颖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马晓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李明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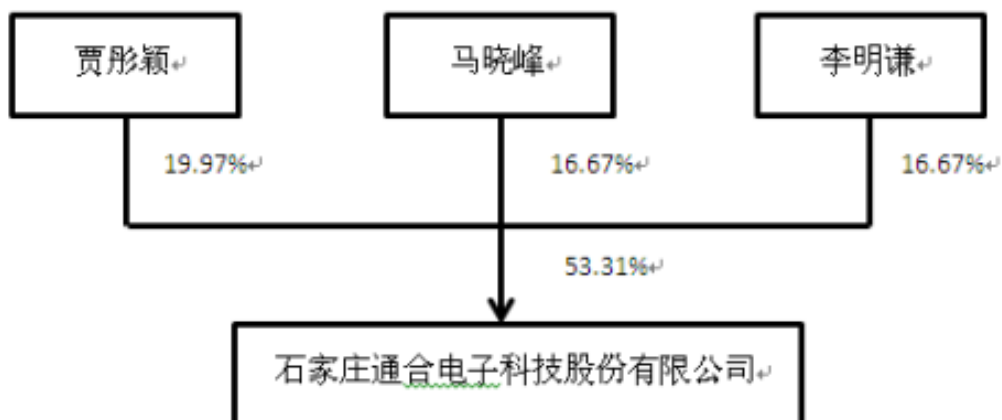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贾彤颖	中国	否
马晓峰	中国	否
李明谦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贾彤颖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马晓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李明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贾彤颖	董事	现任	男	68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15,976,112	0	0	0	15,976,112
马晓峰	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13,336,530	0	0	0	13,336,530
李明谦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13,336,530	0	0	0	13,336,530
王润梅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62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288,795	0	0	0	288,795
祝佳霖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3,465,534	0	0	0	3,465,534
徐卫东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6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2,310,356	0	0	0	2,310,356
董顺忠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2,310,356	0	0	0	2,310,356
杨永新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28,879	0	0	0	28,879
杨雄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3,465,534	0	0	0	3,465,534
王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2年07月31日	2018年07月31日	288,795	0	0	0	288,795

陈爱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9	2012年 07月31 日	2018年 07月31 日	0	0	0	0	0
张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2年 07月31 日	2018年 07月31 日	0	0	0	0	0
赵争鸣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2年 07月31 日	2018年 07月31 日	0	0	0	0	0
张向升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2年 07月31 日	2018年 07月31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4,807,421	0	0	0	54,807,42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为中国国籍。

贾彤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8年生，大学学历，中国科技大学无线电系无线电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1977至1984年任职于中科院兰州近代物理研究所；1984至1989年任职于兰州市科学技术研究所；1989至1994年任职于石家庄无线电八厂，曾任副厂长兼总工程师；1994至1997年任职于河北科华通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曾任总经理助理兼研制中心主任；1998年至2012年8月任通合有限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马晓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大学学历，华中科技大学（原华中工学院）电力工程系高压技术与设备专业。1991至1993年任职于北京燕山石化动力厂；1993至1998年任职于河北科华通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1998至2012年8月任职于通合有限，历任生产部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李明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大学学历，太原理工大学煤田地质勘探专业。1990至1992年在河北地质矿产局石家庄综合地质大队，从事技术工作；1993至1998年任职于河北科华通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事市场营销和管理工作；1998年至2012年8月任职于通合有限，历任市场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润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74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职于鞍山第一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原鞍山红旗拖拉机制造厂），历任成本定额员、成本主管、成本科长、资金科长、审计处长、供应处长及财务处长等职；2002年11月至2006年6月任辽宁省华冶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6月至2009年6月在国内财务培训咨询业担任主讲老师及咨询老师；2009年6月至2012年8月任通合有限财务总监；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祝佳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大学学历，郑州轻工业学院控制工程系自动化专业，高级工程师。1992至1999年任职于河北省邮电科学研究所，从事市场销售、研发工作；1999至2008年任职于河北电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副主任；2008至2012年8月任职于通合有限，历任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副总经理。

张向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生，硕士学历。1997至1998年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北京联络处代表；1998至2002年任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干部；2002至2006年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至2008年任海际大和证券公司总经理；2008至2010年任中信产业基金管理公司业务总监；2010年至今任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赵争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生，博士学历。1991年3月在清华大学电机工程与应用电子技术系博士毕业留校工作；1994年至1997年分别在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和加州大学欧文分校进行博士后研究工作；现为清华大学电机工程与应用电子技术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电力系统及发电设备控制和仿真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主要兼任有：北京电力电子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力电子学会副理事长，IEEE电力电子学会执委会委员、北京分部主席，英国工程与技术学会会士（IET Fellow），目前担任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爱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生，硕士学历。1982年在山西大学经济系毕业并留校工作，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1987至1991年赴日本东京立教大学经济学部留学深造，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8年至今，在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工作，任合伙人律师。现任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博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1997年7月至1999年11月任职于河北省会计师事务所；2001年11月至2011年11月任职于河北康龙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11月至2013年5月，任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5月至今，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成员共3名，其中包括职工代表监事1名，均为中国国籍。

徐卫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生，大学学历，吉林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3至2012年8月任职于通合有限，从事研发工作；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董顺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大学学历。2001至2004年任石家庄国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计研发工程师；2004至2012年8月任职于通合有限，历任设计研发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技术部经理、生产部经理；2012年8月至2015年8月任公司质量部经理、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经理、监事。

杨永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大学学历。1990至2002年任石家庄市供销社贸易中心助理工程师；2002年至2012年8月任通合有限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2012年8月至2015年6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办公室副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5名，均为中国国籍。

李明谦先生，总经理，其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详见本节前述内容董事会成员介绍。

王润梅女士，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其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详见本节前述内容董事会成员介绍。

祝佳霖先生，副总经理，其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详见本节前述内容董事会成员介绍。

杨雄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生，高中学历。1990至1994年任职于保定漂粉精厂职工；1994至1997年任河北望都普瑞赛斯电器厂经理；1998至2012年8月任职于通合有限，历任研发工程师、技术部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大学学历。1996至1998年任职于石家庄市化工医药进出口公司，从事会计工作；1998至2006年任职于石家庄茂源物资供应站，历任财务部、销售部担任主管；2007至2012年8月任职于通合有限，历任销售部区域经理、市场部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向升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0年06月 22日		是
-----	--------------	------	-----------------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爱珍	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陈爱珍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爱珍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陈爱珍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赵争鸣	清华大学电机工程与应用电子技术系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赵争鸣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05月24日		是
张维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维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维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维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按照《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制度》及《超额完成目标奖金发放管理制度》，建立董事（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的薪酬分为两部分，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奖金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上述人员的绩效奖金数额和奖罚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批准。同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预算目标的实际完成率及各董事（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奖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贾彤颖	董事	男	68	现任	89.26	否
马晓峰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89.26	否
李明谦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89.26	否

王润梅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女	62	现任	78.29	否
祝佳霖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60.48	否
徐卫东	监事会主席	男	36	现任	36.04	否
董顺忠	监事	男	39	现任	30.23	否
杨永新	监事	男	48	现任	21.96	否
杨雄文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61.26	否
王宇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65.54	否
陈爱珍	独立董事	女	59	现任	6	否
张维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6	否
赵争鸣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6	否
张向升	董事	男	47	现任	0	否
合计	--	--	--	--	639.58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7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8
销售人员	47
技术人员	97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57
合计	47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1
本科	171
大专	88
大专以下	193
合计	473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持“贡献、共益、感念、高效、创新”的核心价值观，持续定位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员工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基本薪酬部分由岗位价值、技能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部分，以企业年度经营目标为导向，制定了“超额完成目标奖金发放管理制度”，搭建了公司内部创业平台，有效的激励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非现金收入的薪酬政策，坚持以人为本，除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提供通勤班车、节日贺礼、年度体检、员工宿舍等常规福利外，还制定了以“2015-绽放通合精彩”为主题的系列员工活动，在创建和谐通合、阳光通合的同时提高了企业团队凝聚力。

3、培训计划

2015年公司培训教育工作紧密围绕公司人才战略开展，根据培训需求调查结果，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认真落实。培训教育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公司员工共1259人次参加培训，员工学习课时累计3202小时，培训覆盖率100%。相继开展了管理提升、时间管理、企业流程与设计管理、质量管理体系培训、环境与职业卫生培训等一系列培训，有效提升了中高层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技能人员能力素质和管理水平。增强了公司各类人才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保证了公司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要求，组织“三会”工作并积极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教育和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的透明性和公平性；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及时回答投资者互动平台上提出的问题、接听投资者电话等多种方式，有效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

6、关于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考核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按照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二)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等，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本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

(三)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商标、专利技术、房屋所有权、土地所有权等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产权界定清晰。

(四)机构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五)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02 月 11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07 月 31 日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爱珍	4	4	0	0	0	否
张维	4	4	0	0	0	否
赵争鸣	4	4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在有效执行。与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积极沟通、加强联系，督促其提高审计效率，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考评，并对公司薪酬情况、绩效管理、奖金发放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进行了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实现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积极出谋划策。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勤勉尽职的工作原则，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积极制订并通过了《关于向董事会建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向董事会建议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制度》及《超额完成目标奖金发放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目标的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成果，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考评。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管理制度，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充分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升了管理效率。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备以下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有以下特</p>	<p>1)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且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②因公司重要决策失误导致公司遭受的损失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③重要岗位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受到深交所公开谴责。</p> <p>2)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p>

	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未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①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形成损失; 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3)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 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 或净利润的 3%≤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3%。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 或 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 或 净利润的 3%≤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或 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会计师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6】第 1-0074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密惠红 姜小颖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6]第1-00744号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密惠红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小颖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6,139,545.77	48,902,32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970,487.49	31,007,907.42
应收账款	68,065,178.21	46,662,335.31
预付款项	2,250,944.90	6,851,702.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03,035.96	1,257,803.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039,619.10	23,664,121.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2,068,811.43	158,346,198.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749,287.12	10,908,593.09
在建工程	47,960,192.72	61,494,634.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213,570.78	19,748,905.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139.76	209,11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224,190.38	92,361,250.44
资产总计	526,293,001.81	250,707,448.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11,252.75	
应付账款	48,186,661.91	27,683,989.94
预收款项	8,912,574.65	6,020,097.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082,244.10	4,354,325.99
应交税费	2,588,823.17	3,761,479.0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90,046.57	461,7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7,571,603.15	42,281,592.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149,042.81	26,664,684.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149,042.81	27,664,684.97
负债合计	130,720,645.96	69,946,277.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612,935.88	39,038,735.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45,942.00	9,372,243.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313,477.97	72,350,192.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5,572,355.85	180,761,171.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5,572,355.85	180,761,17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6,293,001.81	250,707,448.91

法定代表人：马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润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卿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5,471,519.45	149,994,813.40
其中：营业收入	185,471,519.45	149,994,813.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011,903.30	118,052,408.58
其中：营业成本	92,252,108.97	74,067,544.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0,595.60	1,495,441.10
销售费用	16,566,881.37	12,449,610.29
管理费用	40,115,111.50	29,708,866.26
财务费用	-226,276.76	-176,027.95
资产减值损失	613,482.62	506,974.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59,616.15	31,942,404.82
加：营业外收入	12,465,360.63	9,300,133.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2.07	16,600.97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74,976.78	41,192,538.34
减：所得税费用	4,137,992.42	3,941,559.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36,984.36	37,250,97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36,984.36	37,250,978.43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736,984.36	37,250,97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736,984.36	37,250,978.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1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	0.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马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润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卿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913,423.50	153,335,726.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69,395.86	8,801,89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2,590.67	5,823,45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555,410.03	167,961,07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599,807.52	71,189,660.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40,550.06	31,191,048.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93,386.86	18,604,57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15,785.24	19,530,44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949,529.68	140,515,73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5,880.35	27,445,34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0.00	3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	536,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86,948.59	43,283,66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86,948.59	43,283,66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84,548.59	-42,747,16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6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65,268.40	7,5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8,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3,618.40	7,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66,381.60	-6,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787,713.36	-21,801,821.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66,285.24	70,568,10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553,998.60	48,766,285.24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9,038,735.88				9,372,243.56		72,350,192.05		180,761,17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39,038,735.88				9,372,243.56		72,350,192.05		180,761,17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159,574,200.00				4,273,698.44		30,963,285.92		214,811,184.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736,984.36		42,736,984.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59,574,200.00							179,574,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59,574,200.00							179,574,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73,698.44		-11,773,698.44		-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73,698.44		-4,273,698.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500,000.00		-7,5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198,612,935.88			13,645,942.00		103,313,477.97		395,572,355.85

	0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9,038,735.88					5,647,145.72		46,324,311.46		151,010,193.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39,038,735.88					5,647,145.72		46,324,311.46		151,010,193.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5,097.84		26,025,880.59		29,750,978.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250,978.43		37,250,978.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25,097.84		-11,225,097.84		-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25,097.84		-3,725,097.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500,000.00		-7,5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9,038,735.88			9,372,243.56		72,350,192.05		180,761,171.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设立情况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石家庄通合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合有限”），成立于1998年12月21日。经2012年7月1日和2012年7月16日召开的通合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合有限以截至2012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99,038,735.88元，按1.65:1的比例折为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设立为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8月23日，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101000000793，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52号”文《关于核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万元，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注册地址：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319号天山科技园12号楼；

公司实际经营地址：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319号天山科技园12号楼；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高频开关电源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充换电站充电电源系统（充

电桩)及电动汽车车载电源、电力操作电源模块和电力操作电源系统。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编制的2015年度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0日决议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疑虑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二十八)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以上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

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	4.75%—3.80%
其中：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7	5%	13.57%-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

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

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产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

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产品运往指定场所后，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或客户未在验收期内提出书面异议的也视为验收合格，此时产品的所有权转移至客户，公司不再保留与之相关的管理权，公司根据合同中约定的价格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成本。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公司在石家庄高新区兴安大街以东、漓江道 350 号的自有土地新建厂房，其中电源装配楼已投入使用，该处房屋及建筑物系用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公司严格履行了相关招标、建设、监理及验收程序，建筑质量比公司现有房屋有很大提高，预计使用年限会较长。基于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为了更加公允、适当地反映地面建筑物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并相应调整折旧年限。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对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并相应调整折旧年限。	2015 年 08 月 01 日	公司新增的房屋建筑物采用变更后的折旧年限，按 25 年计提折旧；公司原有房屋及建筑物仍按 20 年计提折旧。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1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如下:

- 1、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减少192,451.61元人民币;
- 2、净利润:增加163,583.87元人民币。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 17% 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规定，本公司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提供的应税服务收入按照 6% 计缴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 计提并缴纳。	7%
企业所得税	法定税率为 25%，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为 15%。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提并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提并缴纳。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于2009年4月15日取得GR20091300004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09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后又于2012年7月26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GF201213000044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5年9月29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GR20151300002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2005年9月26日，经河北省信息产业厅认定，公司获得证书编号为：冀R-2005-0020号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认定为软

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98.04	8,569.63
银行存款	230,551,700.56	48,757,715.61
其他货币资金	5,585,547.17	136,043.63
合计	236,139,545.77	48,902,328.87

其他说明

1：年末其他货币资金5585547.17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货币资金年末较年初增加187237216.90元，增长382.88%，主要系公司当年首次发行股票成功，募集资金到位导致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270,487.49	27,876,057.42
商业承兑票据	4,700,000.00	3,131,850.00
合计	41,970,487.49	31,007,907.4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25,750.00
合计	2,925,75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077,417.24	
商业承兑票据	1,869,200.00	
合计	27,946,617.24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长35.35%，主要系公司本年以汇票方式结算货款增加，导致期末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944,964.46	100.00%	1,879,786.25	2.69%	68,065,178.21	48,007,255.93	100.00%	1,344,920.62	2.80%	46,662,335.31
合计	69,944,964.46		1,879,786.25		68,065,178.21	48,007,255.93		1,344,920.62		46,662,335.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7,537,243.11	1,350,744.86	2.00%
1 至 2 年	1,526,126.71	152,612.67	10.00%

2至3年	265,562.00	53,112.40	20.00%
3至4年	585,432.64	292,716.32	50.00%
4至5年	30,600.00	30,600.00	100.00%
合计	69,944,964.46	1,879,786.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基于业务特点、主要客户资信能力和以往款项回收状况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公司状况的坏账计提政策。同时，根据公司坏账发生的实际情况，公司所制定的计提比例是合理稳健的。

1、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比较合理，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在96.56%以上，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整体结构较好，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2、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对汽车制造商及国有电力设备企业的应收账款，该等客户资金实力雄厚，货款偿付信誉良好，且对公司产品保持持续需求，信用风险较低。

3、从坏账发生情况分析，公司2014年和2015年均未发生坏账，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

4、应收账款在各账龄段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同或相近。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4,865.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年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38592470.63元，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55.1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771849.41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73,448.14	92.11%	5,268,645.30	76.90%
1 至 2 年	115,576.84	5.13%	1,039,594.02	15.17%
2 至 3 年	26,660.39	1.18%	430,473.00	6.28%
3 年以上	35,259.53	1.58%	112,989.82	1.65%
合计	2,250,944.90	--	6,851,702.1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金额为1793039.49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9.66%

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年末较年初减少4600757.24元，降低67.15%，系公司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7、应收利息

8、应收股利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8,000.00	24.05%	22,760.00	2.00%	1,115,240.00	1,138,000.00	87.07%	22,760.00	2.00%	1,115,24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92,848.12	75.95%	105,052.16	2.92%	3,487,795.96	168,998.74	12.93%	26,435.17	15.64%	142,563.57
合计	4,730,848.12		127,812.16		4,603,035.96	1,306,998.74		49,195.17		1,257,803.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138,000.00	22,760.00	2.00%	政府收取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款项收回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合计	1,138,000.00	22,76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40,608.12	70,812.16	2.00%
1 至 2 年	20,000.00	2,000.00	10.00%
4 至 5 年	32,240.00	32,240.00	100.00%
合计	3,592,848.12	105,052.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8,616.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00,000.00	
保证金、保障金	3,873,072.00	1,168,000.00
备用金		550.00
押金	73,948.75	114,948.75
其他	183,827.37	23,499.99
合计	4,730,848.12	1,306,998.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42.28%	40,000.00
第二名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1,138,000.00	2-3 年	24.05%	22,760.00
第三名	预付合作款	600,000.00	1 年以内	12.68%	12,000.00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595,072.00	1 年以内	12.58%	11,901.44
第五名	出口退税	161,459.49	1 年以内	3.41%	3,229.19
合计	--	4,494,531.49	--	95.00%	89,890.6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注：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年末较年初增加3345232.39元，增长265.96%，主要系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02,163.87		10,902,163.87	8,421,943.56		8,421,943.56
在产品	9,577,003.33		9,577,003.33	6,921,979.65		6,921,979.65
库存商品	11,910,536.59		11,910,536.59	6,839,073.52		6,839,073.52
委托加工物资	447,943.82		447,943.82	508,988.21		508,988.21
发出商品	6,201,971.49		6,201,971.49	972,136.22		972,136.22
合计	39,039,619.10		39,039,619.10	23,664,121.16		23,664,121.16

(2) 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存货期末较期初增长64.97%，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安全库存的增加，导致期末存货增加所致。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6、长期应收款

17、长期股权投资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13,750.00	7,388,150.30	2,682,734.89	4,383,561.28	20,668,196.47

2.本期增加金额	48,619,349.32	7,852,948.93	384,615.38	1,888,130.72	58,745,044.35
(1) 购置		53,264.96	384,615.38	1,076,750.55	1,514,630.89
(2) 在建工程转入	48,619,349.32	7,799,683.97		811,380.17	57,230,413.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100.00		35,858.54	41,958.54
(1) 处置或报废		6,100.00		35,858.54	41,958.54
4.期末余额	54,833,099.32	15,234,999.23	3,067,350.27	6,235,833.46	79,371,282.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70,321.35	2,488,528.11	2,177,601.71	3,023,152.21	9,759,603.38
2.本期增加金额	1,036,913.27	1,122,204.77	143,126.15	600,056.21	2,902,300.40
(1) 计提	1,036,913.27	1,122,204.77	143,126.15	600,056.21	2,902,300.40
3.本期减少金额		5,843.00		34,065.62	39,908.62
(1) 处置或报废		5,843.00		34,065.62	39,908.62
4.期末余额	3,107,234.62	3,604,889.88	2,320,727.86	3,589,142.80	12,621,995.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725,864.70	11,630,109.35	746,622.41	2,646,690.66	66,749,287.12
2.期初账面价值	4,143,428.65	4,899,622.19	505,133.18	1,360,409.07	10,908,593.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期末比期初增长511.90%，主要系本期电源装配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	47,960,192.72		47,960,192.72	61,494,634.67		61,494,634.67
合计	47,960,192.72		47,960,192.72	61,494,634.67		61,494,634.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	206,324,200.00	61,494,634.67	43,695,971.51	57,230,413.46		47,960,192.72	52.94%	52.94%	789,942.01	789,942.01	4.65%	其他
合计	206,324,200.00	61,494,634.67	43,695,971.51	57,230,413.46		47,960,192.72	--	--	789,942.01	789,942.01	4.65%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降低22.01%，主要系公司本期实施募投项目增加在建工程4369.60万元，电源装配楼和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5723.04万元所致。

21、工程物资**22、固定资产清理****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著作权	财务软件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098,459.45			47,000.00	1,229,833.93	21,375,293.38
2.本期增加金额					146,153.85	146,153.85
(1) 购置					146,153.85	146,153.8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098,459.45			47,000.00	1,375,987.78	21,521,447.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21,427.66			27,025.92	477,934.49	1,626,388.07
2.本期增加 金额	416,976.60			4,700.16	259,811.62	681,488.38
(1) 计提	416,976.60			4,700.16	259,811.62	681,488.38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38,404.26			31,726.08	737,746.11	2,307,876.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8,560,055.19			15,273.92	638,241.67	19,213,570.78
2.期初账面 价值	18,977,031.79			19,974.08	751,899.44	19,748,905.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6、开发支出

27、商誉

28、长期待摊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07,598.40	301,139.76	1,394,115.79	209,117.37
合计	2,007,598.40	301,139.76	1,394,115.79	209,117.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139.76		209,117.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31、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11,252.75	0.00
合计	8,511,252.7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810,177.47	27,416,176.84
1 年以上	376,484.44	267,813.10
合计	48,186,661.91	27,683,989.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 1、年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主要为尚未结算的材料采购款，无账龄一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
- 2、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长74.06%，主要系公司年末集中备料，账期内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912,460.65	6,000,964.44
1 年以上	114.00	19,133.00
合计	8,912,574.65	6,020,097.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 1、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货款，无账龄一年以上的重要的预收款项。

2、预收账款年末较年初增加2892477.21 元，增长48.05 %，主要系公司依据合同预收的货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54,325.99	42,822,716.34	33,094,798.23	14,082,244.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1,455.45	3,031,455.45	
三、辞退福利		118,404.75	118,404.75	
合计	4,354,325.99	45,972,576.54	36,244,658.43	14,082,244.1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89,979.00	37,873,976.28	28,272,866.28	13,891,089.00
2、职工福利费		1,401,825.22	1,401,825.22	
3、社会保险费		1,186,073.75	1,186,073.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7,827.18	977,827.18	
工伤保险费		119,157.57	119,157.57	
生育保险费		89,089.00	89,089.00	
4、住房公积金		1,348,197.43	1,348,197.4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346.99	1,012,643.66	885,835.55	191,155.10
合计	4,354,325.99	42,822,716.34	33,094,798.23	14,082,244.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25,845.30	2,825,845.30	
2、失业保险费		205,610.15	205,610.15	
合计		3,031,455.45	3,031,455.45	

其他说明：

1、年末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2、应付职工薪酬年末较年初增加9727918.11元，增长223.41%，主要系根据《2015年年度超额完成经营目标奖励发放细则》计提的绩效奖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36,903.96	1,883,258.71
企业所得税	1,309,254.63	1,574,765.64
个人所得税	106,728.22	68,427.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629.54	137,099.02
教育费附加	58,984.09	58,756.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322.73	39,171.15
合计	2,588,823.17	3,761,479.08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40、应付股利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290,046.57	461,700.00
合计	5,290,046.57	461,7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年末较年初增加4828346.57元，增长1045.78%。主要系公司尚未支付的IPO发行中介费用增加所致。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其他流动负债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4年11月24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合同贷款利率为 年利率6%（即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且在本合同签订日适用的1-3年贷款基准利率上下浮动），期限自2014年11月24日至2017年10月23日，用于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建设，并以公司位于东高新漓江道350号的土地、在建工程作为抵押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1、本报告期公司长期借款实际提取1600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累计提取1700万元，实际利率区间为6%-4.75%
- 2、长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长1600.00%，主要系公司本期募投项目持续投入增加借款所致

46、应付债券

47、长期应付款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专项应付款

50、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664,684.97		515,642.16	26,149,042.81	政府拨付给公司的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专款
合计	26,664,684.97		515,642.16	26,149,042.8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	26,664,684.97		515,642.16		26,149,042.8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664,684.97		515,642.16		26,149,042.81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52号”文《关于核准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038,735.88	159,574,200.00		198,612,935.88
合计	39,038,735.88	159,574,200.00		198,612,935.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本期增加159,574,200.00元，系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20,000,000.00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9,574,2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59,574,200.00元所致

56、库存股**57、其他综合收益****58、专项储备****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72,243.56	4,273,698.44		13,645,942.00
合计	9,372,243.56	4,273,698.44		13,645,942.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税后净利润的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2,350,192.05	46,324,311.4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350,192.05	46,324,311.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36,984.36	37,250,978.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73,698.44	3,725,097.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00,000.00	7,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313,477.97	72,350,192.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680,752.51	90,753,170.22	148,367,482.49	72,968,742.49
其他业务	1,790,766.94	1,498,938.75	1,627,330.91	1,098,801.63

合计	185,471,519.45	92,252,108.97	149,994,813.40	74,067,544.12
----	----------------	---------------	----------------	---------------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6,180.76	872,340.64
教育费附加	422,648.91	373,860.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1,765.93	249,240.19
合计	1,690,595.60	1,495,441.1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79,441.71	558,290.67
差旅费	2,412,334.25	1,835,632.22
工资及福利费	8,698,559.00	6,299,523.29
交通费	443,979.97	368,606.75
通讯费	156,696.09	131,586.24
业务费	915,504.97	651,740.39
业务宣传费	599,105.97	176,466.29
运费	1,688,520.80	1,692,393.37
折旧费	117,270.45	132,839.19
租赁费	49,413.03	293,652.12
咨询费		87,796.00
服务费	706,055.13	221,083.76
合计	16,566,881.37	12,449,610.29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4117271.08元，增长33.07%，主要系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超额完成经营目标奖励发放细则>计提的绩效奖金较上年增加及差旅费、业务宣传费、服务费增加所致。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办公费	1,897,909.93	1,248,206.13
差旅费	729,904.31	134,737.20
工资及福利费	14,046,509.58	8,725,898.07
交通费	418,554.80	382,110.91
税费	940,827.24	652,660.54
通讯费	144,518.89	133,042.08
宣传费	103,883.50	140.00
研发费用	20,097,999.60	16,527,398.23
业务费	309,983.66	173,146.60
折旧与摊销	988,948.74	1,185,739.61
中介服务费	436,071.25	545,786.89
合计	40,115,111.50	29,708,866.26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10406245.24元，增长35.03%，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费用投入及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超额完成经营目标奖励发放细则》计提的绩效奖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21,223.73	187,428.1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20,584.09	7,750.16
手续费支出	15,531.06	19,150.38
合计	-226,276.76	-176,027.95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13,482.62	506,974.76
合计	613,482.62	506,974.7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投资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2.07	16,600.97	102.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2.07	16,600.97	102.07
政府补助	12,465,258.56	9,283,132.55	955,679.94
其他		400.00	
合计	12,465,360.63	9,300,133.52	955,782.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 值税退税	财政部、国家 税务总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11,509,578.6 2	8,351,817.52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石 家庄市应用 技术研究与 开发资金	石家庄市政 府局、石家 庄市科学技 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家庄高新 区知识产权 资助	石家庄高新 区管委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25,700.00	4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市 级工业企业 技术改造贴 息及补助资 金	石家庄市财 政局、石家 庄市工业和 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能源自主创新及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能源装备）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石家庄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15,642.16	85,315.03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市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贴息及补助	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新增就业补贴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5,337.78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商务厅 2015 年“百家企业国际行”补贴	河北省商务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2,465,258.56	9,283,132.55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30,014.81	4,017,606.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022.39	-76,046.23
合计	4,137,992.42	3,941,559.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874,976.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18,744.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687,497.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26,436.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4,794.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9,117.3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1,139.76
所得税费用	4,137,992.42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标保证金	1,154,423.00	174,300.00
收回保函保证金	136,043.63	1,902,384.04

利息收入	221,223.73	187,428.17
备用金还款	1,424,877.10	1,307,260.20
政府补助	440,037.78	2,246,000.00
其他	95,985.43	6,087.03
合计	3,472,590.67	5,823,459.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函保证金		1,537,512.88
支付投标保证金	3,869,495.00	146,300.00
差旅费	3,204,794.96	2,474,658.40
业务招待费	1,279,424.76	912,091.15
中介咨询服务费	436,071.25	2,388,299.86
通讯费	322,938.51	286,360.48
办公水电费	3,969,711.63	2,122,646.57
借出备用金	1,424,327.10	1,254,790.40
银行手续费	15,331.06	19,150.38
技术开发费	6,425,016.61	3,979,689.64
押金	25,000.00	61,708.75
交通费	936,044.84	842,359.10
广告及宣传费	702,989.47	257,496.29
运费	1,688,520.80	1,692,393.77
其他	2,016,119.25	1,554,990.06
合计	26,315,785.24	19,530,447.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频软开关功率变换设备研制和产业化项目专款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费用	2,968,350.00	
合计	2,968,35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736,984.36	37,250,978.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3,482.62	506,974.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02,300.40	2,047,823.22
无形资产摊销	681,488.38	669,45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07	-16,60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022.39	-76,046.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75,497.94	-1,573,073.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23,380.74	-24,695,442.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62,627.73	13,331,28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5,880.35	27,445,347.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0,553,998.60	48,766,285.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766,285.24	70,568,106.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787,713.36	-21,801,821.37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0,553,998.60	48,766,285.24
其中：库存现金	2,298.04	8,569.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0,551,700.56	48,757,715.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553,998.60	48,766,285.24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85,547.1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925,750.00	质押
无形资产	16,082,711.22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59,042,351.90	抵押借款
合计	83,636,360.29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0.90	6.4935	70.7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 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风险主要来自企业持有的应收票据在票据规定的兑现期内, 不能兑现货币资金, 使企业蒙受损失, 造成财务风险及法律风险。

应收票据管理公司相关策略: 依据客户的资金实力、信誉度、双方合作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并经双方协商后对客户确定适当的票据结算方式及额度。财务部门与银行部门建立了紧密配合, 取得承兑票据后, 及时送交银行查验真伪, 同时要求客户如到期不能兑付, 客户承担一切损失。公司财务部门通过不定期抽查、与客户核对货款余额, 了解和分析客户生产经营状况等方式, 积极采取措施防范损失的发生。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未发生应收票据损失。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控制流动性风险公司的策略: 确保拥有充足的货币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货币资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 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是利率风险。

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 会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 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 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 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 满足各类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约定提前还款条款, 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贾彤颖	共同实际控制人
马晓峰	共同实际控制人
李明谦	共同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审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4,000,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拟以截止审计报告日总股本80,0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24,000,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5、投资收益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5,679.94	主要系以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转入 515,642.16 元及收到技术改造贴息及补助 300,000.0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0	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5,867.30	
合计	769,914.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4%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6%	0.70	0.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董秘办公室。